

107 年 11 月份環境水質監測數據品保摘錄

委託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一、監測範圍^{註1}

本次例行性監測範圍包含 10 月水庫及主要入庫溪流、11 月全國河川等水體監測與河川年度增測作業，實際完成 434 點次水樣採取，檢驗產出 5,852 筆數據。

二、品保評核結果^{註2}

(一) 本月採樣現場查核 36 點次、實驗室分析現場查核 234 項次、監測原始紀錄報告審查、原始數據核對、數據合理性審核，評核發現疑問均已釐清，本月數據可用率 100%。

(二) 本月(季)數據以各測站近 5 年測值範圍為基準，初步篩選超出範圍數值，再就所篩選中明顯偏離歷史測值群計 3 筆數據進一步評核，數據經檢視採樣、檢驗分析過程、原始紀錄、各測項間合理性分析，複核結果無誤：

老街溪流域【許厝港一號橋】酸鹼值(pH 9.25)；花蓮溪流域【下荖溪橋】懸浮固體(95.7 mg/L)；二仁溪流域【永寧橋】氰化物(0.054 mg/L)。

環保署 107 年至 110 年環境水質監測作業管理評析暨品質保證計畫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正修教育基金會

計畫主持人：黃平志 (黃平志)

日期：107 年 12 月 20 日

註 1：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以下簡稱環保署)監資處辦理全國河川、水庫、海域、地下水等水體例行性環境水質監測工作，區分北、中、南三區委由合格環境檢驗測定機構(以下簡稱檢測承商)執行，所得環境數據是環保決策重要參考依據，故必須透過嚴謹品保品管程序，來掌握監測數據品質。本期未執行監測測點詳附表。

註 2：環境水質監測數據評核作業主要依據(1)環檢所公告之環境檢驗品質管制指引；(2)環檢所公告方法之品質保證要求規範；(3)監測承商經核准之品保規劃書執行。

附表一 107 年 11 月河川未執行監測測站一覽表

流域別	測站名稱	測站編號	備註
新虎尾溪	新虎尾溪	中正橋	橋體施工，無法採樣
北港溪	北港溪(雲)	梅南橋	河道水深不足未採樣(小於 10 公分有擾動底泥疑慮者)
朴子溪	朴子溪	松竹大橋	河道水深不足未採樣(小於 10 公分有擾動底泥疑慮者)
朴子溪	朴子溪	竹崎大橋	河道水深不足未採樣(小於 10 公分有擾動底泥疑慮者)
急水溪	急水溪	甘宅二號橋 (原為木屐寮)	橋樑施工，無法採樣
急水溪	急水溪	五王大橋 (原為南鯤鯓)	橋樑施工，無法採樣
鹽水溪	鹽水溪	鹽水溪橋	橋樑施工，無法採樣
二仁溪	二仁溪	網寮橋 (原為建國村)	河道水深不足未採樣(小於 10 公分有擾動底泥疑慮者)
阿公店溪	阿公店溪	前州橋	橋樑施工，無法採樣
率芒溪	率芒溪	枋寮大橋	無水可採
楓港溪	楓港溪	巴士墨段橋 (取代伊屯吊橋)	河道水深不足未採樣(小於 10 公分有擾動底泥疑慮者)
四重溪	四重溪	懷恩橋 (原為二重溪)	河道水深不足未採樣(小於 10 公分有擾動底泥疑慮者)
保力溪	保力溪	龍潭橋 (原為龍鑾潭)	河道水深不足未採樣(小於 10 公分有擾動底泥疑慮者)
太平溪	太平溪	大巴六九巴 取水口	河道水深不足未採樣(小於 10 公分有擾動底泥疑慮者)
太平溪	太平溪	豐里橋	河道水深不足未採樣(小於 10 公分有擾動底泥疑慮者)

附表二 107 年 10 月主要入庫溪流未執行監測測站一覽表

流域別	測站名稱	測站編號	備註
高屏溪	九曲堂抽水站	1719	計畫暫停採樣

附表三 107 年 10 月水庫未執行監測測站一覽表

水庫名稱	測站名稱	測站編號	備註
鳳山水庫	鳳山水庫一	2185	清淤工程施工，船隻無法進入採樣